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文件

闽乡村生态〔2019〕3号

福建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乡村生态振兴专项 小组关于印发《福建省“绿盈乡村” 建设工作指南（试行）》的通知

省乡村生态振兴专项小组成员单位，各设区市、平潭综合实验区乡村生态振兴专项小组：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决策部署，推进实施《福建省乡村生态振兴专项规划（2018-2022年）》，省生态环境厅牵头制定了《福建省“绿盈乡

村”建设工作指南（试行）》。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福建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乡村生态振兴专项小组（代章）

2019年6月28日

（此件主动公开）

福建省“绿盈乡村”建设工作指南

(试 行)

为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决策部署,《福建省乡村生态振兴专项规划(2018-2022年)》提出,在生态省“细胞工程”生态村建设基础上提档升级,建设“绿盈乡村”。现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指南。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生态文明建设的一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统筹推进农村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坚持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加快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让农业成为有奔头的产业,让农民成为有吸引力的职业,让农村成为安居乐业的美丽家园,为建设“机制活、产业优、百姓富、生态美”的新福建作出新贡献。

二、总体目标

“绿盈乡村”建设凸显“山水林田湖草是一个生命共同体”

理念，围绕“山更好、水更清、林更优、田更洁、天更蓝、海更净、业更兴、村更美”等八个方面目标，推动村庄在“绿化、绿韵、绿态、绿魂”等方面实现从初级版、中级版到高级版的梯次提升。到2020年，实现我省“绿盈乡村”占比达到60%，2022年占比达到80%。

三、建设内容

（一）基本条件

1. **基础扎实。**村党支部能够发挥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引领作用和党员的示范带动作用，为乡村生态振兴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和组织保证。生态环境制度初步建立，村庄配备环保与卫生保洁人员，协助开展生态环境监管工作。县直部门有专人挂钩联系，指导推动村庄开展乡村生态振兴工作。

2. **生产发展。**生态产业初步育成，主导产业明晰，布局、规模和结构符合生态环境功能定位。进一步盘活森林、湿地等自然资源。推动乡村生态旅游、特色林果、林下经济、生态种养等产业，乡村生态产业链基本形成。

3. **生活富裕。**村民人均收入逐年增加。健全覆盖城乡公共就业服务建设体系，大规模、有计划、有针对性地开展职业技能培训，促进村民多渠道转移就业。完善农村公路、供水、环保、电网、物流、信息、广播电视等基础设施。

4.生态良好。生态环境质量优良，村容村貌整洁有序。生活垃圾有效收集，户厕改造基本全覆盖，近海海漂垃圾基本消除。生活污水得到有效处理，农村黑臭水体基本消除。生产生活合理分区，生态保护红线实现严守，永久基本农田制度得到落实，秸秆综合利用普及。

5.村风文明。生态环境保护成为村民的自觉行为，绿色生产生活方式融入村规民约，节约资源和环境保护的村规民约深入人心，村民环境与健康意识普遍增强。村庄的古树名木、传统建筑风貌等得到有效保护。

(二) 建设指标

福建省“绿盈乡村”建设指标体系

分类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初级版	中级版	高级版	属性
山更好	1	生态保护红线		—	划定	严守	严守	约束性
水更清	2	黑臭水体		—	基本消除	完全消除	完全消除	约束性
林更优	3	森林质量	山区	立方米/公顷	70	80	100	预期性
			沿海		30	40	60	
田更洁	4	永久基本农田制度		—	落实	落实	落实	约束性
	5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	85	90	95	约束性

分类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初级版	中级版	高级版	属性
天更蓝	6	PM _{2.5} 年均浓度	微克/立方米	25	24	23	预期性
	7	秸秆综合利用率	%	85	90	92	约束性
海更净	8	近岸海域优良水质比例 (涉海村庄指标)	%	77.1	80	80	预期性
业更兴	9	生态+产业	—	初步育成	具有特色	形成品牌	预期性
村更美	10	农村户厕改造覆盖率	%	95	98	≥98	约束性
	11	生活污水处理率	%	70	75	80	预期性
	12	生活垃圾处置 (涉海村庄考核村庄邻近海域漂浮垃圾治理)	—	全收集、无害化处理(基本消除)	实行垃圾分类(基本消除)	垃圾分类制度化(基本消除)	预期性
	13	生态文化制度	—	制度初步建立,生态环境保护成为共识	制度形成体系,生态环境保护成为自觉行为	制度健全完善,形成富有特色的乡村生态文明气质	预期性

(三) 指标解释

“绿盈乡村”实行分级认定、动态管理。初、中、高级“绿

盈乡村”分别由县、市、省级生态环境部门牵头乡村生态振兴专项小组认定。“绿盈乡村”13项建设指标要求详见附件。

1. 生态保护红线:根据中办国办《关于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的若干意见》(厅字〔2017〕2号),生态保护红线是指在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包括具有重要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维护、水土保持、防风固沙等功能的生态功能重要区域,以及水土流失等生态环境敏感脆弱区域。生态保护红线原则上按禁止开发区域要求进行管理。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活动,严禁任意改变用途。要求建立生态保护红线制度,确保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生态功能不降低。

2. 农村黑臭水体:颜色明显异常或散发浓烈(难闻)气味的水体,包括有支流汇入的水体和无支流汇入的河、塘、沟、渠等与外界主要水系基本不直接连同的水体。黑臭水体识别标准在具体实施过程中,根据国家关于农村黑臭水体整治的工作要求进行认定和量化。

3. 森林质量:每公顷森林蓄积量。

4. 永久基本农田制度:全面落实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制度。

5.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用于生产沼气、堆(沤)肥、沼肥、

肥水、商品有机肥、垫料、基质等并符合有关标准或要求的畜禽粪污量，占畜禽粪污产生总量的比例。

6. $PM_{2.5}$ 年均浓度：采用一次性监测数据或多次监测数据的平均值。

7. 秸秆综合利用率：综合利用的农作物秸秆数量占总量的百分比。

8. 近岸海域优良水质比例：仅考核涉海村庄。现阶段主要考核村庄毗邻海域水环境保护水平“有提升”或“未提升”。

9. 生态+产业：生态产业建设情况。

10. 农村户厕改造覆盖率：户厕改造的农户占总数的百分比。

11. 生活污水处理率：生活污水经过处理的农户数量占全村常住农户数量的比例，处理方式有三种，分别是通过统一截污纳管进入邻近城镇污水处理厂或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建设村庄小型集中式处理设施处理、建设三格化粪池进行无害化处理后尾水排入农田、林地消纳；同时，有关市、县需出台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营维护统一办法，确保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长效运行。

12. 生活垃圾处置：“全收集并无害化处理”“实现垃圾分类”“垃圾分类并实现制度化”等垃圾分类处理水平。

13. 生态文化制度：“生态制度纳入村规民约”“生态文化制度形成体系，环境保护成为全民共识和自觉行为”“生态文化制度健全完善，形成富有特色的乡村生态文明气质”等生态文化制度建设情况。

四、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省专项小组各成员单位要细化各项任务落实措施和支撑项目，加强与对口部委的衔接，争取配套政策和资金支持。各地乡村生态振兴专项小组成员单位要按照省里部署，加强统筹协调，健全完善常态化协调和信息互通机制，形成工作合力，推动工作落实。

（二）引导多元投入。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吸引社会、工商资本和各类商协会参与乡村生态振兴。采取以奖代补、先建后补等方式，引导和调动农民主动参与“绿盈乡村”建设。

（三）发挥云平台作用。要充分发挥省生态云平台作用，建立和完善全省行政村“一村一档”，及时跟踪掌握各地“绿盈乡村”指标完成和认定情况，实现乡村生态振兴工作信息的互联互通、共用共享，提升乡村生态环境保护与建设水平。

（四）强化督促考核。将乡村生态振兴工作纳入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范围，压紧压实责任。“绿盈乡村”认定实行动态管理，对村庄生态环境质量下降严重、存在生态环境突出问题的村庄，

取消“绿盈乡村”称号。

附件：福建省“绿盈乡村”建设指标要求

附件

福建省“绿盈乡村”建设指标要求

序号	指标	指标要求
1	生态保护红线	1. 初级版：配合职能部门划定生态红线。 2. 中级版、高级版：在红线正式发布前，不得存在违反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等生态敏感区域管理规定的行为。在红线正式发布后，不得违反生态保护红线管理相关规定，确保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生态功能不降低。
2	农村黑臭水体	1. 初级版：组织开展农村黑臭水体排查，明确黑臭水体名称、地理位置、污染成因和治理范围等，形成农村黑臭水体清单并向社会公布。在实地调查和环境监测基础上，采取控源截污、垃圾清理、清淤疏浚、生态修复等措施进行综合治理。经治理后，黑臭水体基本消除。 2. 中级版、高级版：按照“一河（塘、沟、渠）一策”要求，有针对性的实施治理工程，完全消除黑臭水体。
3	森林质量	1. 村庄绿化。在村庄居住区内科学规划安排，主要依托乡村公园、田间、水系、道路、房前屋后以及“四旁”（路旁、水旁、宅旁、村旁）闲置地等，开展绿化美化，种植群众喜爱、适宜本地生长的景观树、乡土树、珍贵树、果树等乔木，要求尽量成带成景。 2. 林分修复。以松林纯林优化改造项目为重点，对稀疏林地、低产低效人工针叶纯林、毛竹林等林分，采取补植套种、扩穴除草、抚育等措施，促进林木生长，提升林分质量。 3. 原则上初级版、中级版、高级版的山区村庄森林蓄积量分别达到 70 立方米/公顷、80 立方米/公顷、100 立方米/公顷；沿海村庄森林蓄积量分别达到 30 立方米/公顷、40 立方米/公顷、60 立方米/公顷。

序号	指标	指标要求
4	永久基本农田制度	1. 守住永久基本农田控制线。已经划定的永久基本农田特别是城市周边永久基本农田不得随意占用和调整。 2. 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根据未来一定时期内重大建设项目占用、生态建设等补划永久基本农田需要，在永久基本农田之外其他质量较好的耕地中，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并根据补划和土地综合整治、农田整治、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土地复垦等新增加耕地情况，结合年度土地变更调查对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进行补充更新。 3. 加强永久基本农田质量建设。根据全国高标准农田建设总体规划和全国土地整治规划安排，整合各类涉农资金，吸引社会资本投入，优先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和储备区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推动土地整治工程技术创新和应用，逐步将已划定的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有效稳定永久基本农田规模布局，提升耕地质量，改善生态环境。
5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初级版、中级版、高级版的利用率分别达到 85%、90%、95%。
6	PM _{2.5} 年均浓度	原则上初级版、中级版、高级版的浓度分别控制在 25 微克/立方米以下、24 微克/立方米以下、23 微克/立方米以下。
7	秸秆综合利用率	提倡秸秆综合利用，堆腐还田、饲料化、沼气发酵。推进秸秆综合利用规模化、产业化，逐步建立健全秸秆收储运体系。初级版、中级版、高级版的利用率分别达到 85%、90%、92%。
8	近岸海域优良水质比例	“有提升”需做到涉海村庄开展入海排放口、入海河流沟渠排查整治，形成排查清单及整治台账并向社会公布。
9	生态+产业	当地立足自身生态资源，因地制宜发展多样性特色产业（如：生态旅游、花卉苗木、特色林果、林下经济、生态种养等），打造生态产业品牌。初级版产业初步育成，中级版产业具有特色，高级版产业形成品牌。

序号	指标	指标要求
10	农村户厕改造覆盖率	引导农村新建住房配套建设无害化卫生厕所；加快实施农村改厕，进一步提高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基本实现农村卫生厕所全覆盖。坚持因地制宜、集中连片、整村推进，配建三格化粪池，鼓励建设“四格式生态厕所”，加强对粪便的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初级版、中级版、高级版的覆盖率分别达 95%、98%、98%以上。
11	生活污水处理率	初级版、中级版、高级版的处理率分别达 70%、75%、80%。
12	生活垃圾处置	1. 初级版：设置垃圾集中收集点、配备收集车辆和保洁员，提倡“垃圾不落地”，推行“村收集、镇转运、县处理”的处理模式。其中，涉海村庄还需要制定邻近海域海漂垃圾治理工作方案，定期安排专人收集处理，海岸无明显垃圾。 2. 中级版：推行农村生活垃圾干湿分离，建立“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县处理”城乡一体化处理体系。其中，涉海村庄还需要制定邻近海域海漂垃圾治理工作方案，组建“海上环卫”队伍，定期收集处理，海岸无明显垃圾。 3. 高级版：垃圾分类制度化和垃圾利用资源化。开展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排查整治，对村庄路边、河边桥头、坑塘沟渠、行洪通道等堆弃的陈年垃圾、水库水电站漂浮垃圾、海漂垃圾等进行综合治理。其中，涉海村庄还需要制定邻近海域海漂垃圾治理工作方案，组建“海上环卫”队伍定期收集处理，海岸无明显垃圾，环境优美。
13	生态文化制度	1. 初级版：生态文化制度初步建立，生态环境保护成为共识，制定村规民约，让村民知道如何保护好自己的生产和生活环境。 2. 中级版：生态文化制度形成体系，生态环境保护成为自觉行为，将绿色绿色生产生活方式融入村规民约，节约资源和环境保护的村规民约深入人心，村民环境与健康意识普遍增强。村民不仅知道如何保护自己的生产和生活环境，而且能够履行保护村庄环境的职责。 3. 高级版：生态文化制度健全完善，形成富有地方特色的乡村生态文明气质。村民的环保意识达到较高水平，能够自觉履行保护村庄环境的职责。

抄送：省委乡村振兴办。

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

2019年7月3日印发
